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郑兆星先生、沈家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0日

附件：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郑兆星**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个人）”荣誉称号。历任无锡市海鹰传感器有限公司技术部主任，无锡隆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隆盛有限技术总监。现任公司技术总监、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郑兆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07,01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郑兆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兆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沈家湖**先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无锡动力机厂工程师，江苏四达集团产品设计师，隆盛科技机械设计部部长、技术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沈家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